#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合集33篇)

来源：网络 作者：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2023-12-30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甲方：乙方：为了确保 x县环城公路天隆水泥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 公路工程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本工程的施工任务承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相互权利、义务以及经济责任，依据《合同法》...*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

甲方：

乙方：

为了确保 x县环城公路天隆水泥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 公路工程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本工程的施工任务承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相互权利、义务以及经济责任，依据《合同法》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签定本合同。

第一章 总 则

1、工程名称：x县环城公路天隆水泥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N3标段 。

2、工程地点： x县 。

3、承包范围和内容：

(1)承包范围： x县环城公路天隆水泥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公路K5+400-K8+段路面工程。

(2)承包内容：

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整修路基，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培路肩。

4、承包方式：

(1)本工程实行单价承包，工程计量以监理检验合格并签认范围内的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工程中所发生的人工、材料、机械设备等各项费用均已包含在承包单价之中。

(2)工程承包单价为含税单价，税款由乙方向有关税务部门交纳，或由甲方向有关部门代交，但费用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3)工程价款为按招标确定的单价乘以实际完成水泥混凝土路面工程量计算。

第二章 工程期限

1、本项工程自签定合同之日起，于20\_年6月10日开工，至20\_年8月10日结束。

2、乙方进场后，甲方将不定期考核乙方工程完成情况。如因人工、机械数量不足而影响工程进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增补。乙方进场后要服从甲方技术人员及各职能部门的领导。

3、凡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或工程工序排布需要以及自然因素(如下雨)造成的停工均属正常停工。

4、乙方所拉运的材料应满足工程的质量要求。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拉运的质量不合格的材料，其费用不得结算。

第三章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

1、乙方必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到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负责检查消除施工现场所有安全隐患，做好防火、防洪、现场安全操作等工作。

2、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做到文明施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措施，按照业主及监理的要求做好各项工作，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3、施工场地严禁赌博、吸毒、^v^、偷盗、斗殴等违反社会治安活动。

第四章 双方义务

1、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技术交底、指导、质量检测及工程测量工作。帮助乙方协调与监理单位及当地有关部门及群众的关系。帮助乙方办理开工报告等手续及其它需要甲方解决的问题。

(2)甲方现场技术人员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3)依照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2、乙方合同义务

(1)按照施工图及相关工程质量标准要求从事工程项目建设，按时完成工程建设任务，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2)服从甲方派出的各级管理人员的管理，执行工程建设的各项规范标准。

(3)乙方在施工期间食宿自理。

第五章 工程款结算方式

1、本工程实行单价承包。合同单价为 元/平方米。其中，整修路基 元/平方米，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 元/平方米，培路肩 元/米。工程结算价款以检验合格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合同单价计算。

2、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乙方及时进入施工现场开工后，甲方先期支付15%工程预付款，以后根据完成工程的形象进度，可逐步预借不大于完成工程造价的10%作为乙方生活费和工程款费用。待该项工程全部完成后，经甲方有关技术人员会同监理人员验收符合本项工程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后，甲方支付全部工程款项。

第六章 纠纷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发生经济纠纷时，应按合同条款本着友好、谅解的原则协商解决。

第七章 附 则

1、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到工程竣工验收、工程质量保修期满结清工程款后自行终止。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3、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将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签章)

法人 或 授权代理人：

乙方：(签章)

法人 或 授权代理人：

年月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2**

甲方：

乙方：

双方为保证工程顺利施工，乙方为甲方进行机械开挖公路，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订立合同内容如下：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价格：开挖硬石方价格为每立方 元，其中包括上车;土方开挖按照每立方 元，其中包括运输费用。以上价格不含税。

三、倒场全权由甲方负责。

四、工程进度：以开工之日起 个晴天日完成。

五、工程质量：按照甲方的图纸进行施工，如没按图纸施工，所造成的返工所受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六、结算方式：按照工程进展方量预期借款，借款额度不超过 %，工程完工，经甲方检验合格后，所剩资金 月内 次性付清。

七、安全：保证必须按照安全管理条例进行施工，机械作业因不慎操作所造成的损失，甲方概不负责。

八、违约责任：本合同一旦签字形成后，若任何一方违背此内容，付违约责任金 万元。

九、特别约定：因二组所留石方由乙方挖完，甲方给乙方补贴费用 元 。

十、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3**

甲方：

乙方：

为了确保 x县环城公路天隆水泥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公路工程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本工程的施工任务承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相互权利、义务以及经济责任，依据《合同法》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签定本合同。

第一章 总 则

1、工程名称：x县环城公路天隆水泥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n3标段 。

2、工程地点： x县 。

3、承包范围和内容：

(1)承包范围： x县环城公路天隆水泥厂至班家塔二级公路路基工程公路k5+400-k8+段路面工程。

(2)承包内容：

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整修路基，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培路肩。

4、承包方式：

(1)本工程实行单价承包，工程计量以监理检验合格并签认范围内的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工程中所发生的人工、材料、机械设备等各项费用均已包含在承包单价之中。

(2)工程承包单价为含税单价，税款由乙方向有关税务部门交纳，或由甲方向有关部门代交，但费用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3)工程价款为按招标确定的单价乘以实际完成水泥混凝土路面工程量计算。

第二章 工程期限

1、本项工程自签定合同之日起，于20\_\_年6月10日开工，至20\_\_年8月10日结束。

2、乙方进场后，甲方将不定期考核乙方工程完成情况。如因人工、机械数量不足而影响工程进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增补。乙方进场后要服从甲方技术人员及各职能部门的领导。

3、凡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或工程工序排布需要以及自然因素(如下雨)造成的停工均属正常停工。

4、乙方所拉运的材料应满足工程的质量要求。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拉运的质量不合格的材料，其费用不得结算。

第三章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

1、乙方必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到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负责检查消除施工现场所有安全隐患，做好防火、防洪、现场安全操作等工作。

2、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做到文明施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措施，按照业主及监理的要求做好各项工作，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3、施工场地严禁赌博、吸毒、^v^、偷盗、斗殴等违反社会治安活动。

第四章 双方义务

1、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技术交底、指导、质量检测及工程测量工作。帮助乙方协调与监理单位及当地有关部门及群众的关系。帮助乙方办理开工报告等手续及其它需要甲方解决的问题。

(2)甲方现场技术人员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3)依照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2、乙方合同义务

(1)按照施工图及相关工程质量标准要求从事工程项目建设，按时完成工程建设任务，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2)服从甲方派出的各级管理人员的管理，执行工程建设的各项规范标准。

(3)乙方在施工期间食宿自理。

第五章 工程款结算方式

1、本工程实行单价承包。合同单价为 元/平方米。其中，整修路基 元/平方米，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 元/平方米，培路肩元/米。工程结算价款以检验合格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乘以合同单价计算。

2、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乙方及时进入施工现场开工后，甲方先期支付15%工程预付款，以后根据完成工程的形象进度，可逐步预借不大于完成工程造价的10%作为乙方生活费和工程款费用。待该项工程全部完成后，经甲方有关技术人员会同监理人员验收符合本项工程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后，甲方支付全部工程款项。

第六章 纠纷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发生经济纠纷时，应按合同条款本着友好、谅解的原则协商解决。

第七章 附 则

1、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到工程竣工验收、工程质量保修期满结清工程款后自行终止。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3、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将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签章)

法人 或 授权代理人：

乙方：(签章)

法人 或 授权代理人：

年月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4**

为了确-----公路工程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本工程的部分施工任务承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相互权利、义务以及经济责任，依据《合同法》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签定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章总则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承包范围和内容：

1、承包范围：

路基土石方工程以及相关的附属工程，以及按规定程序批准的路基工程变更的工程。

2、承包内容：

四、承包方式：

1、本工程实行单价承包，工程计量以监理检验合格并签认范围内的实际完成工程量（压实方）计算。工程中所发生的人工、材料、机械设备等各项费用均已包含在承包单价之中。

2、工程承包单价为含税单价，税款由乙方向有关税务部门交纳，或由甲方向有关部门代交，但费用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3、路基土石方工程数量由甲方技术员提供，乙方人员必须每五天与甲方有关技术人员、领工员对所完成工程量进行核实签认，并且及时上报工程部进行审核。如乙方负责人不在现场应指定现场代理人负责签认，乙方不进行工程量签认，则以甲方核定工程量为准。

3、工程价款按附表所列的单价乘以完成的工程量、工日或台班数量计算。

第二章工程期限

一、本项工程自签定合同之日起，于年月日开工，至年月日结束。且要求乙方在年月日前完成，以不影响工程总工期和明年施工组织的总体安排。

二、乙方进场后，甲方将不定期考核乙方工程完成情况。如因人工、机械数量不足而影响工程进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一定期限内进行增补。若乙方不能满足甲方要求，则甲方视情况的严重程度有权缩小乙方工程量或进行清退出场，乙方必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三、乙方进场后要服从甲方技术人员及各职能部门的领导。乙方应根据甲方工程进展情况进行车辆调整，安排好拉运任务，按时完成甲方交给的任务。

四、凡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或工程工序排布需要以及自然因素（如下雨）造成的停工均属正常停工。

五、乙方所拉运的材料应满足甲方的质量要求。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拉运的质量不合格的材料，其费用不得结算。

六、如因乙方材料拉运不及时而原因造成停工，乙方要按合同规定赔偿甲方应有的损失。

第三章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

一、乙方必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到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负责检查消除施工现场所有安全隐患（包括火灾、水灾、塌方等意外事故），做好防火、防洪、现场安全操作等工作。施工前要与甲方签订《安全合同》。

二、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做到文明施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和安全生产措施，按照业主及监理的要求做好各项工作，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三、施工场地严禁赌博、吸毒、^v^、偷盗、斗殴等违反社会治安活动，乙方必须自觉办好民工的暂住证及计划生育证，否则后果自负。

四、在全部施工期内，所有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机械损坏及人身伤亡事故及其它损失、责任均由乙方自负。

五、严禁酒后驾车，防止交通事故。运输车辆进入施工现场之前所发生的安全、交通事故，均与甲方无关。在施工现场发生的交通安全事故，由责任方自负。在乙方要求或同意的情况下，甲方可作为中间人协助调解。

六、对不服从甲方管理的有关人员、机械设备，甲方随时有权勒令其退场，并终止承包合同，且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章双方义务

一、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技术交底、指导、质量检测及工程测量工作。帮助乙方协调与业主、监理单位及当地有关部门和群众的关系。帮助乙方办理开工报告等手续及其它需要甲方解决的问题。

2、甲方现场技术人员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3、甲方负责提供乙方机械使用的柴油，油款在结算时从乙方承包费中扣除（油价含管理费、运费、季节浮动）。

4、依照约定支付乙方工程款。

二、乙方合同义务

1、按照甲方要求拉运工程材料，负责所拉材料的质量，按时完成拉运任务。驻地建设有序整齐，有利于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2、开工前乙方要按甲方要求将符合要求的机械设备全部进场，接受甲方检查。

3、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制度，服从甲方派出的各级管理人员的管理，执行甲方的各项指令。

三、乙方在施工期间食宿自理。

第五章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1、未能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义务。除工期得以顺延外，对乙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给予一定的赔偿。

2、工程未验收，业主要求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因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它问题，经甲方与业主协商后承担部分责任。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窝工、停工而造成的工程损失，甲方将按乙方1—5%合同价/日进行处罚，赔偿损失。

2、若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按时进场约定的材料,或在施工过程中不服从甲方各职能部门的领导,或未履行规定的合同义务，乙方将按合同价的1—10%向甲方赔偿违约损失；情节严重者，甲方有随时终止合同的权利。

第六章工程款结算方式:

1、乙方必须在每月20日前按甲方规定的验工计价时间，到甲方统计组核对当月完成工程量，并进行结算，甲方给乙方开验收单。年底，甲方按乙方验收单进行结算。如乙方不按上述程序及规定的时间进行工程结算，则甲方视乙方自动放弃工程量确认权，按甲方统计的工程量及合同单价结算。

2、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并完成工程总量的30%，经甲方验收合格，工程核算员签字后由施工负责人签字批准，可逐步预借不大于完成工程造价的10%作为乙方生活费和其他费用。待该项工程全部完成后，经甲方有关技术人员会同监理人员认定符合本项工程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后，按业主总拨款比例逐步分期付款。年底价款支付至60%，其余部分按集团公司的有关规定支付。如工程质量未能达到设计标准或乙方所用材料不符合要求，甲方不予结算，并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在施工期间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自动退出施工现场，由此造成经济损失要按乙方完成工程总量的30%---50%进行扣除。

第七章纠纷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发生经济纠纷时，应按合同条款本着友好、谅解的原则协商解决。但无论采取何种方式，都必须在地域范围内进行。

第八章附则

一、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到工程竣工验收、工程质量保修期满结清工程款后自行终止。

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定补充合同。

甲方：

负责人：（签章）年月日

乙方：

负责人：（签章）年月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5**

发包方：xxxxxxxxxxxx(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xxxxxxxxxxxx(以下简称乙方)

为做好xxxxxxxxxxxx养护工作，使养护管理工作专业化、规范化，提高高速公路养护质量，改善高速公路的通行服务水平，根据《^v^公路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双方就xxxxxxxxxxxx的维修保养工作委托给乙方承包事宜，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维修保养范围

甲方所管辖的项目资产范围，即xxxxxxxxxxxx征地红线图以内主线xxx公里(起点xxxxx，终点xxxx)，收费广场及匝道的车道折合里程xxxx公里，维修保养总里程xxxxxx公里，统一委托乙方维修保养。

二、维修保养内容

维修保养内容包括：日常保洁及小修保养，具体内容如下：

1、日常保洁：指高速公路经常性的清扫、清理、清洗和清疏等日常性养护和日常巡查工作。

路基、路面保洁工作内容：路面清扫;清捡路面、路基、中央分隔带、边坡、隔离栅等的垃圾;清除路面积水;交通事故现场清洁，小面积油污处理，以及有关废弃物的处理工作。

清理、清疏工作内容：桥梁、涵洞构造物(包含泄水孔、伸缩缝、桥墩、桥台)异物清理;墩台杂物清理;排水系统(包含排水沟、边沟、急流槽、截水沟、涵洞、通道、集水井)以及废弃物的处理工作。

日常巡查工作内容：包括路基坍塌、冲刷;路面坑槽、裂缝、积水、

唧泥等病害;桥梁、涵洞的水毁、伸缩缝及排水系统;沿线交通设施的完好状况;以及绿化的病虫害、管养情况等。

2.小修保养：是指高速公路及配套设施的各种轻微病害的处理工作，是主要以人工消耗为主的维修保养工作。

路基：排水设施及路肩、锥坡和边坡工程的局部恢复维修与加固工作。路面：包含水泥混凝土路面和沥青混凝土路面恢复维修和保养工程。中央分隔带：路缘石、方砖等的更换维修工程，单点维修在1M范围内。

桥梁：桥梁支座保养、墩、台清理;伸缩缝两侧刚性带钢筋混凝土维修;桥梁梁板轻微裂缝封闭。

生活管理区：绿化、道路及垃圾堆放点的定期清理。

绿化：包含收费站等站区、中央分隔带及沿线的灌乔木和花草等绿化工程的保养，主要工作为修剪、除杂草、松土、浇水、施肥、除虫、乔木的支撑和扶正、刷白、补植。

三、维修保养工程质量

乙方应严格按照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养护技术规范()、公路桥涵养护规范(JTGH11-20xx)、公路隧道养护技术规范(JTGH12-20xx)、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JTGH30-20xx)的要求进行高速公路的养护作业，及时完成路基、路面、结构物及其沿线附属设施的修复，确保高速公路及附属设施的运营处于良好的状态。维持良好的路容、路况、路貌，保证行车的“安全、快速、舒适、畅通”，使xxxxxxxxxxxx的养护工作达到优良水平的要求。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6**

甲方(即托运方)：\_\_\_\_\_\_\_\_\_

乙方(即承运方)：\_\_\_\_\_\_\_\_\_\_\_\_\_

签约条款

根据甲方与乙方的共同协商，在遵循《合同法》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发往全国各地的货物交给乙方承运事项制定如下条款：

1、甲方自愿将发往全国各地的货物交给乙方承运;

2、甲方将货物交给乙方承运时，须提供货物运输途中所需要的所有合法手续，以及规范、安全的货物包装，并不得将国家违禁物品(含各种易燃易爆物品)夹带货品中，否则由此造成所有损失由甲方承担;

3、甲方将货物交给乙方承运时，须按货物实际价值自行购买保险，或由乙方代为办理购买保险，否则由此产生货损、货丢，乙方不承担全部责任;

4、如果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出现包装损坏、货品损失等情况必须经收货人、送货司机(或者到达货站经手人)共同签字出具书面证明，必要时由收货人扣押送货车辆或扣除到货应收运费等;如未有签字证明，则乙方可拒绝赔偿;

5、如果出现货物安全及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而未能收取运费等应收费用，乙方可视情形扣押货物并达到一个月期限后自行处理;

6、货物从承运之日起有效查询日期和索赔期在四十五日内，过期乙方可不承担任何责任;

7、货物承运价格以及到货时间可由甲方与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加以协商确定，具体数量、金额、送货事宜等以每次乙方提货后所签的由乙方提供的《货物托运单》为准，并以此作为查询、索赔、结算等实际操作的依据;

8、补充条款：\_\_\_\_\_\_\_\_\_\_\_\_\_\_\_\_\_.

9、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10、如有出现合同纠纷，在协商解决的基础上按《合同法》处理;

1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即时生效。

签名与盖公章

甲方法人代表\_\_\_

甲方单位公章：\_\_\_\_

乙方法人代表：\_\_\_

乙方单位公章：\_\_\_

\_\_年\_\_月\_\_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7**

甲方：

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

二，包装要求：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三，运输办法及运杂费负担：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托运时间及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到货时间及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付款办法：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违约责任：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地点：

时间：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8**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根据《^v^合同法》、《^v^建筑法》、《建筑工程管理条例》等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毛面公路施工协议（注：1.所有工程管理费用和税收一并在内）；甲乙双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在甲方的指定地点修建2公里长的毛面公路。

>第二条承包方式及双方工作职责

1.采用固定单价法双包，即包工、包料；

2.甲方派代表对工程所使用的材料、质量、进度进行全程监督，负责民爆物品的购买、保管、由专业放炮员装药放炮，并协助乙方对施工现场的水、电使用所涉及的农户进行协调工作。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严格按照合同的规定，采用甲方认可的合格材料进场施工，接受甲方代表的监督，并做好安全包围和垃圾清运工作，否则造成的原材料返工及人工工资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三条 安全施工及工程日期

1.乙方在施工期间严格按照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和工人安全操作规程及其他安全方面的施工操作规程等，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文明安全施工。并在施工现场及两头设立安全警示标志，对车辆及行人的安全负责。

2.由于乙方违反以上条款，违反安全施工和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而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

3.按照村级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相关规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xx年3月30日完工。如因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和社会因素而造成工期延误，其完工期限顺延。

>第四条验收及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派代表按合同约定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按照村级公共服务文件知道精神付款，工程总费用为：128000元；开工一星期后付工程总款的10%，工完验收合格后付总款的80%，余10%在一年后全部付清，保证金1万元，工程完工后退还乙方。

>第五条违约责任

如单方违约，罚工程总款的20%的违约金。

本合同一式二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同具法律效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发包方：奉节县天翔有限公司永茂煤矿承包方：

代表人：

二○xx年十二月八日 二○xx年十二月八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9**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修好公路滑坡路基，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量及内容

1、乙方负责修建公路滑坡路基堡坎。

2、乙方负责清除公路沉降处石头。

3、乙方负责维修路段的填方。

二、工程质量及要求

1、乙方将维修路段山体滑坡的土石方全部清除，并留有护坡。

2、乙方负责修建堡坎，清除路边塌方，完善侧沟，填平路面。

三、工程造价

工程由乙方包工包料，堡坎修建按每立方米290元结算，工程造价待维修后计算。

四、付款方式

乙方施工结束，经甲、乙双方组织验收，工程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工程款。

五、安全责任

乙方施工要注意安全，在施工中所发生的一切伤亡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法律责任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双方必须共同遵守。合同未尽事宜必须经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0**

发包方：

承包方：

依照《^v^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方将x镇上古城至x村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发包给乙方，由乙方负责承包施工。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x镇上古城至x村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1、路基长5公里，路面宽米，总计整修面积17500平方米，中标价3万元。

2、路面长5公里，路面沙化宽米，厚15厘米，总计沙化面积17500平方米，中标价12万元。

3、铺设涵洞4道，涵洞深米，中标价2万元。

工程内容：路基处理、沙面层、小桥涵、路肩培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设计全部内容。

三、工程价款及支付方式：合同价款金额合计(大写)壹拾陆万元 (人民币)￥：x万元。

工程价款按工程进度分期分批支付，工程验收合格后决算。甲方扣工程总价款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竣工无质量缺陷后付给乙方。

四、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由甲方提供图纸，乙方必须按图纸和公路改造工程技术规范的要求施工，乙方确保质量达到合格。

2、乙方必须在签订合同之日起3日内开工。

3、甲方对乙方的施工有监督管理权，甲方按施工进度对乙方的施工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的施工。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乙方不得将工程项目转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分包。否则一经查实，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不承担任何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

6、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确保施工安全。若出现工伤等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若乙方的施工对国家、集体、个人的财产或人身造成损害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7、甲方负责施工过程周边纠纷的协调处理。

8、施工所需缴纳的各种税费由乙方承担。

五、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按时竣工，否则，每超期一天，按1000元/天支付违约金。

2、若乙方中途终止合同，则其前期施工的投入，甲方不予赔偿，甲方所拨付的工程价款由乙方退回。

3、若甲方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不合格，需要返工、修复的，则乙方无条件返工、修复，直到达到要求的标准，其损失由乙方自负。

4、若甲方无故中途终止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乙方的损失。若工程质量达不到标准，需要返工、修复，而乙方不予返工、修复的，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解除承包关系，乙方的投入损失自负，甲方所拨付的工程价款由乙方退回。

六、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x年9月25日

竣工日期：x年11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七、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x年4月18日

合同订立地点：天祝县x镇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1**

综合库至瓦头坡公路工程施工安全合同

甲方：陕西嘉煜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高郡

现因乙方承揽了甲方的综合库至瓦头坡公路工程的劳务机械施工，为了确保安全生产，实现不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的目标，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生产安全责任，现依照 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职责

1、认真贯彻、传达和落实有关安全生产的政策、法规。如发生安全事故，原则上参与事故的调查和协调处理。

2、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教育，增加自己施工队伍人员的安全意识，落实各项安全措施，自觉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2、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在生产过程中配备专人负责生产安全事务，以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到实处，并及时查处安全隐患。

3、配置安全生产所必需的标志服，安全警示标志牌（栏）等设施。

4、施工现场应按规范要求设置施工与安全警示标志标牌，按日作好标志标牌摆放情况的书面记录以及用数码相机进行拍照以保存施工现场的状况并送呈甲方备存，直至工程竣工。

5、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应安排专人对摆放的施工与安全警示标志标牌进行管理，发现倒地、损坏的要及时扶正、更换，发现丢失应及时补放。对不能修复的涵洞、危桥和损坏的路段除要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标牌外，两端还应设置禁止通行的障碍物。

6、车辆、人员密集的施工场地应配备专（兼）职安全员，以保障施工现场的安全畅通。

7、注意防火、防盗，凡对各种电器和机械设备进行安装和维修，必须按有关规定进行操作。

8、工地开工前，应与民工之间签订安全责任合同。

9、经常性地开展自检自查工作，及时查处安全隐患；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应及时报告甲方，同时采取相关的补救措施，将事故损失降低到最小限度。

三、乙方未认真履行职责或违章操作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与法律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四、本合同一式三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乙方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2**

甲方： 县 乡 村村委会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县 乡 村

根据《^v^合同法》和《公路建设施工承包合同条例》及公路工程建设的有关规定，结合村道公路建设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就该合同段公路工程，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名称和地点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该段路基为泥坯路面，要求路基平整。宽度(4—5)米，涵洞、水沟由甲方负责。削岩、降坡，由乙方负责。降坡坡度能使东风车载重自由上下为原则。

三、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的不变单价承包方式。

四、工程造价

根据工程量、测算本合同段工程承包总造价为人民币

五、工程施工工期

本合同施工工期为 天，(雨天除外)， 年 月 日开工，于 年 月 日竣工。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主要权力、义务。

(1)甲方的主要权利

派出质量监督人员对乙方承包的工程进行质量监督。

(2)甲方的主要义务

①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有关人员进行验收.

②负责提供取土料场，弃土料场，负责解决赔偿所涉及到的青苗及林木损失。负责组织砍伐整条路面的林木障碍。

2、乙方的主要权力、义务

(1)乙方的主要权力，开工前按约定领取工程起动款 元，完工后。

(2)有权自行采购所需材料及施工人员的调度。

(3)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施工，保证工程质量。在施工过程中，如有人为阻挡，人员、机械误工费照价计算由甲方全部负责赔偿。

(4)制定安全技术措施，承担安全事故所发生的费用。

七、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都要认真履行合同条款，如一方有违约行为，则按合同约定的条款执行(违约方赔偿对方总造价5%的违约金)，并按照《^v^合同法》的有关条款追究违约方的责任。

八、附则

1、本合同一式2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2、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结清工程款后，合同自行终止，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甲 方：

乙 方：

年 月 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3**

尊敬的审判长，审判员：

作为本案被告特别授权委托代理人，经认真研究本案相关事实，证据及有关法规，我们认为本案争议焦点有三：1保险合同是否有效2货损原因3是否属保险责任范围原告在保险合同中并无可保利益，因此保险合同无效。此外，货损一不属自然灾害，二非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意外事故所致，充分的证据表明系因承运人的过失或托运人过错导致。亦即：因绑扎不当及包装不当所致。依相关保单，保险条款及法规，不属保险责任范围，属于保险除外责任。依法保险人不负保险赔偿责任。兹提出如下代理意见供合议庭参考：

为便于合议庭客观公正审理案件，兹归纳本案基本事实如下：

20xx年10月30日原告与中国\*一冶金建设公司订立“汽车运输协议”约定：在运输途中设备如有损坏，由承运人全权负责；接受货方委托，代办货物保险（原告证据2）；

20xx年11月1日原告向被告投保国内水路，陆路货物运输综合险，保险标的为：“吊车200吨”。被保险人为原告（原告证据1）。11月2日原告将中国\*一冶金建设公司的7200型履带吊车运送至济\*钢厂。

11月3日货运抵目的地后，经货，运双方派员查看，发现吊车臂杆磨损，并签发一份“货物运输签收单”。（原告举证附件三会签纪录第6行提及此签收单）确认因运输绑扎等原因货物有以下部件磨损（被告证据1）。

11月7日，货主，承运人，日本供方及进口商四方经现场勘验，确认有21处磨损。其中副臂头杆和臂杆主弦管严重磨损报废。另七根腹杆严重磨损需修复。其余部分需油柒修补。同时确认：在运输中出现磨损（原告证据3）。

20xx年6月托运人收到原告赔偿款人民币130，722元（原告证据8）。

一本案保险合同因原告对保险标的无保险利益而无效。

本案投保人是承运人，承运人对运输中的货物并不具有法律上承认的保险利益，不能投保货运险；货运险性质上属财产保险，其保险标的为运输过程中货物的毁损或灭失引起的财产及其相关利益。承运人对该运输中的财产及其相关利益，并无法律上承认的利益。但承运人对其承运的货物负有保管，照料之责，对由于货损造成的损失对货方负有赔偿之责，而责任保险是指以被保险人对第三者依法应负的赔偿责任为保险标的的保险（保险法第50条）。因而可以投保货运责任险。

原告作为承运人本应投保货运责任险，却向保险人投保一般货运险，并以自已作为被保险人。其事先明知只能代货主投保。在其与货主订立的汽车运输协议第8条约定接受货方委托，代办货物保险。且事先已向货主收取了保险费24000元。由于承运人对运输中的货物的财产及其相关利益不具有保险利益，因此原告对本案保险标的不具有法律上承认的利益，依保险法第12条相关规定，本案保险合同无效。

第12条规定：投保人对保险标的应当具有保险利益。投保人对保险标的不具有保险利益的，保险合同无效。保险利益是指投保人对保险标的具有的法律上承认的利益。

就货运险而言，货主（买卖双方）作为货物所有权人，当然对货物的财产及与财产权有关的其他权益具有保险利益。而承运人仅对货运中对第三者的责任具有保险利益，对货物本身的财产权并不具有保险利益。因此承运人对货运险不具有保险利益而本案保险合同属货运险而非货运责任险。因此。保险合同依法无效。

假设承运人是为货主代办保险，那么被保险人是货主而非承运人，承运人仍无权依据保险合同向保险人主张赔偿。只能由货主自已依保险合同向保险人主张保险理赔。由于货损原因是承运人的过失所致，而运输合同约定：在运输途中，设备如有损坏，由承运人全权负责（原告证据2）。此外，相关的法规亦明确规定，虽然货主可依保险合同向保险人主张赔偿，但保险人理赔后可依法向承运人行使代位追偿权。承运人最终仍应承担损失赔偿责任。而若被保险人已经从第三者取得损害赔偿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可以相应扣减被保险人从第三者已经取得的赔偿金额（第45条）。因此，无论原告是否为货主代办保险，也无论保险合同是否有效，承运人均不能通过货运险保障自已的风险责任。承运人应当代办保险，同时自已应向保险人投保货运责任险，才能为自已依法依约应承担的赔偿责任提供相应的保险保障。

二本案货损原因是因为承运人绑扎不当及因为包装不当。

绑扎不当及包装不当两者均系保险除外责任，保险人依法不承担保险赔偿责任。此节事实有下述相关证据证实。（1）20xx年11月3日承运人与货主签定的：货物运输签收单确认：因绑扎等原因（被告证据1）；（2）11月7日之会签纪录承认会签了：货物运输签收单。确认：发现7200吊车臂杆在运输中出现磨损；发现7200吊车全车臂杆中有13节臂杆共存在21处运输过程中造成的磨损（原告证据3）；（3）12月30日货主致函原告称：因你公司之故，造成运输货物破损。（原告证据5）；（4）20xx年11月12日原告致函被告承认：在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损坏。（原告证据6）；（5）20xx年2月4日原告致进口商函承认：发现7200履带式起重机臂杆在运输过程中出现了多处磨损。（原告证据8）；上述五方面的证据相互印证证实，运输过程中发生了货损，货损发生于运输期间；货损的原因是因为绑扎不当及包装不当。该货损原因不是保单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而是属于保险除外责任。

绑扎不当显然属承运人责任。查第11条：承运人责任：货物要捆扎牢固，苫盖严密。第五十九条搬运装卸作业完成后，货物需绑扎苫盖篷-布的，搬运装卸人员必须将篷-布苫盖严密并绑扎牢固；而保单约定的保险条款第四条规定：被保险人的过失所致货损属保险除外责任。本案原告既是承运人又是被保险人。

包装不当则属于托运人责任。第156条和第306条明确规定：托运人应当按照约定的方式包装货物。应当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对此第11条及第35条亦有相似规定。而包装不当属于保险条款第4条3款明确列明的保险除外责任。

三本案货损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

保单约定的保险条款为：1994年.规定：承保因受保险责任范围内的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所造成的损失。质言之，保险人承担保险责任的前提条件有二：一是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二是因该范围内的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并非任何损失均属保险责任范围。

本案保险条款之综合险与国际货运险中的一切险不同，后者被保险人仅需证明货物因外来原因导致损坏即可，前者举证责任属索赔方，亦即，原告首先负有证明货损原因是因保险责任范围内的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所致之举证责任。仅证明货物受损并不足够。迄今原告并未举出任何证据证明货损系由于列明风险所致。反之，有充分的证据证实货损系由于承运人的原因，亦即因绑扎不当所致。

该保险之基本险中包括列明的五种情形，并不包括本案之在运输过程中受损的情况。只有当货损是由于此种列明风险之一所致时，保险人才应依约承担保险责任；而综合险列明的四种情形亦不在其列。同理只有在货损是由于此种列明的四种情况之一者，保险人才应承担保险责任。反之，除外条款明确规定：由于包装不善，由于被保险人的过失所致的货损，属保险除外责任。

本案货损不是因自然灾害所致，此点属不争之论。货损也非属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意外事故所致，。反之，充分的证据证实货损的原因是由于承运人绑扎不当及包装不当。而包装不当及绑扎不当无论是托运人过错还是承运人过失均是保单条款明确约定的保险除外责任。而除外责任除非另有相反约定，保险人不承担保险责任。

综上所述：原被告之间签订的保险合同因原告对保险标的不具有法律上承认的保险利益而无效。即便原告是代托运人办理保险，因货损原因是由于承运人的过失及包装不当所致，既不是基本险也非综合险承保范围，且属保险除外责任，当然不属保险责任范围。托运人已经从货损责任人处取得赔偿，依法保险人不再承担保险赔偿责任。基于上述事实和理由，敬请合议庭依法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公司

特别授权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4**

托运人：（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地址： \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联系人： \_\_\_\_\_\_\_\_\_\_\_，

承运人：（以下简称乙方） \_\_\_\_\_\_\_\_\_\_\_， 地址： \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 联系人： \_\_\_\_\_\_\_\_\_\_\_，

收货人： \_\_\_\_\_\_\_\_\_\_\_，电话： \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订立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重 公斤，价值：人民币 元。

第二条 货物起运地点：xx市 街 号

货物到达地点： 市 街 号

第三条 货物承运日期：xx年 月 日，货物运到期限 ：xx年6 月 日前。

第四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承运人必须保证货物无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等。

第五条 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 ：货物起运及到达后的装卸均由承运人负责，承运人应在托运人指定的地点完成货物装卸。

第六条 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货物运达后承运人应立即通知收货人，由收货人指定卸货地点，在卸货地当场进行验收，并对货物是否完好等情况开具验收单(一式两份，一份交承运人 ，一份交托运人存底)。

第七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本次运输运费 元，本合同签订后托运人预付定金 元，货物到达卸货并由收货人确认货物完好无损后7日内支付剩余的费用。

第八条 货物托运后，托运人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人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人，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人所需费用。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托运人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人应按其价值的5%偿付给承运人违约金。

2、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并且不能超过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货物运到期限。如造成货物逾期到达的，承运人应偿付托运人违约金 元。

3、运输过程中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等任何情况，承运人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人，并向托运人支付违约金 元。

第十条 本合同如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交由合同签订地法院裁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5**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方)：

甲方委托乙方以汽车运输方式承运甲方托运货物，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依法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运输时间要求：

货物的起运和到达地点为：(见附件)。

运输时间要求：(见附件)。

甲方托运的货物内容，以货物交接清单为准。

第二条：费用及其结算方式

运价标准为：(见附件)

结算方法为：乙方在每月 日至 日将上个月的《业务结算汇总表》(包括纸档和电子档)及对应的“结算凭证”(必须填列内容完整、有大田操作部门盖章和经办人签名、有收货单位签收和盖章签名)送于甲方进行校核;双方核对无误后，乙方出具正式运输发票，甲方确认后用银行转帐方式支付。如有需扣除的款项，应在运费中扣除。

第三条：甲方责任

所托运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负责提供准确的提货和货物送达地点、电话、收货人和联系人等有关资料。

负责货物的包装，并确保包装符合要求。

负责对乙方有关责任人和操作人员进行运作要求培训。

甲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运费。

第四条：乙方责任

乙方及其承运工具、驾驶员，必须具备合法营运资格，必须有齐备的国家政府部门核发的有效证件及牌照。提供虚假资料一经查证，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

乙方的违约责任。

从乙方接到甲方日发货通知时起，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到达甲方指定装货点提货，乙方未依照双方约定时间到达，乙方应按次偿付甲方违约金 元，因此给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车辆必须车容整洁，车厢卫生，符合甲方货物的运输要求，不符合要求的车辆和人员甲方有权拒绝使用，因此而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提货时乙方必须仔细清点货物的数量、规格和型号，并在乙方运单和货物清单上签字确认。

从提货并办理完发运手续的当日24时开始计算时间，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双方约定的期限，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如未依照双方指定时间内到达，由乙方承担该次延误的所有责任。

乙方应按照甲方对货物运输的具体要求，负责运输全程的货物安全，自提货后至收货人签收前所出现货物短少、被盗、被抢、雨淋、破损、污染、交通意外、交通违章等由乙方原因造成货运事故而形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发生货运事故后，乙方应第一时间出具货运事故记录，并在事故发生次日起计算30天以内向甲方清偿事故损失，其赔偿依据为甲方对货品的声明价值，但因不可抗力(如地震、洪水、战争、自然灾害、政府管制等)所造成的损失除外。

乙方在运输途中，天气、路况、车况等发生异常情况时，如洪水、冰雪、塌方、修路、交通事故、车辆损坏、车辆修理等，乙方人员应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按照甲方人员的要求进行处理，如擅自处理异常情况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货物走失或称逃货(定义：非发生可见性事故，超过5天未将甲方货物送达甲方指定目的地并不知去向，视为货物走失或称逃货)，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声明价值先行赔付。货物走失后又被追回的，货物由甲方决定是否安排收回，在收回或部分收回的情况下，扣除期间产生的货损、调价和运费等损失后退回其余相应赔款。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6**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海运出口货运业务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双方职责

1、作为甲方的货运代理，应定期向甲方提供海运出口船期表及其它有关信息。

2、甲方应根据出口货运委托书的要求，填制内容正确、完善、真实的委托书并加盖公章交乙方配船。如需指装船舶或船公司则应在委托书上注明。

3、乙方应对甲方的出口货运资料进行认真的审核，根据甲方要求的装箱，效期及备货情况进行配船，并及时将配船舱回单交甲方以便安排有关事宜。

4、甲方负责按时提供乙方工作所需的资料及相应的配合（资料：收货人全称、地址、电话、货物名称、型号、数量、毛重、净重、立方数、目的港、单价、总价、海关编码、核销单、报关委托书等，以便我司做单证用）甲方须提前7天提供给乙方，如提供资料等迟延原因而导致的后果，乙方不承担相应的责任。

5、甲方如要求更改资料，须出具书面更改单，在船开航前\_\_\_\_\_\_\_\_\_\_\_天通知乙方，如因变更资料而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6、\_\_\_\_\_\_海运费：\_\_\_\_\_\_\_\_\_\_\_\_至工厂内陆运价为：\_\_\_\_\_\_\_\_\_\_\_\_。

二、费用与结算

1、经甲方要求，乙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结算当月海运费及有关费用。

（1）付款放单（2）备用金（3）转帐（4）汇票

2、甲方须按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乙方海运费及有关费用。如因甲方原因不能履行付款责任，乙方有权留置甲方的货物、提单和有关单据，由此产生的责任和费用由甲方承担。

3、乙方在船开航后第二天，直接将电放提单传真给贵司。并在\_\_\_\_\_\_\_\_\_\_\_\_天内，在甲方结清货款的前提下，将核销单退给乙方。

三、其它条款

1、出口货运委托书是协议的组成部分，是本协议分期执行协议标的的要约与承诺。

2、协议的海运费及国内段有关费用，如遇国家颁布价格和船公司运价调整时，双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作好相应调整。

3、本协议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不成由乙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4、协议从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到期双方如无异议，协议自动顺延。如任何一方提出异议或终止协议，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5、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

签章：\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签章：\_\_\_\_\_\_\_\_\_\_\_\_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7**

托运方：承运方：

地址：地址：

邮编：邮编：

电话：电话：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领货凭证

领货时凭托运人提货单（或提货单复印件）加之指定提货人身份证并签字。如收货人是企业公司，还应出示单位提货证明，提货时须当面验收货物，事后货物出现短损，承运方概不负责。

>第二条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提货期限

货物到达目的公司后，承运方电话告知收货方提货。收货方必须在三日內提取，如货物存放超过七日未提，每超过一日将收取货物运费的5%作仓储费；超过30天无人认领按无主处理，介此承运方有权将货物拍卖抵扣仓储费。

>第四条保价运输

保价运输费：按保价额的‰向托运方收取。

托运人可自愿向承运人进行保价运输，如同一批托运的货物价值不同，托运人应对此批货物进行分别保价（运单上另行注明），否则视为平均保价，保价货物遭受损失时，承运人按照托运人的保价额折合实际造成的损失向托运人赔偿。如低于货物实际价值保价或高于货物实际价值保价，如出现意外承运人不予承担这部分经济损失，如不保价遇有丢失、货物受损、被盗、被抢、雨淋、火灾、交通肇事损坏货物和承运人被诈骗造成收货人整件提货不着，承运人最多赔偿托人该批货物实际短缺部分运费的二倍。

>第五条保价期限

自托运人将货物交给承运人之日起至提货期限內有效。托运人应在货物起运之前支付保价费，如只在运单上注明保价金额或声明价值无效视同未保价。

>第六条责任划分

货单上所记载的货物名称、数量和价值是托运人提供的，托运人应对其真实性负责。承运人在接收货物时只按件数接收并未检查和清点每件货物内装数量是否有短损，所以承运人不承担內装货物数量和货物是否完好的经济责任。如需确认请在发货时双方当面开箱验收，并在运单上注明。

>第七条查禁或扣留

运输途中如遇检查部门（公安、工商、税务、海关）对货物有异议被扣留或罚款均由托运人负责处理，并提供有关有效证件，并承担由此给承运人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八条违法责任

托运人不准假报货名，不准托运国家禁运物品，不准夹带危险品，否则后果自负。

>第九条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

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1。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烛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线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4。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二、承运方责任：

1。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3。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他承运方追偿。

4。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①不可抗力；

②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③货物的合理损耗；

④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争议提请至当地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第十二条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有效期至二零零年月日。

货物经收货人签收后则表明此合同已完结，承运人不承担签收后货物短损等问题。

附属：货物运输单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津效应。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份，送……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方：承运方：

授权代表：授权代表：

职位：职位：

签字/盖章：签字/盖章：

签约时间：年月日签约时间：年月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8**

托运方(甲方)签订时间：

承运方(乙方)：签订地点：

依据《^v^合同法》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在公路运输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甲乙双方按照平等、公平、自愿、诚信原则，制订协议如下：

第一条货物名称、发货地点、数量、到达地点、到达时间、收货人、运费。

1、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运输量，合理调配车辆，不可以变动、倒换承运货物。如违反本协议造成损失应由乙方全部负责。

2、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所购煤炭的装车地点进行装运，并按质、按量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乙方确保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煤炭热值不低于大卡公斤，每减少大卡公斤，扣除乙方运费元吨，运输过程中的损耗由乙方承担。

3、乙方为甲方托运货物时应了解甲方货物特性，并以合理方式装卸、运输，如在装卸、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货物毁损、灭失或货物质量发生变更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4、乙方在货物装卸、运输过程中发生事故或因其他任何原因给甲方、乙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失的，应由乙方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5、甲方在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每收到货物两万吨后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90%的运费，余款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全部结清。

6、如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运费，乙方有权催告甲方支付并有权拒绝接受甲方其他货物的托运，但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扣留托运货物，如乙方违反此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则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如乙方未能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输至到达地点，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8、乙方将货物运至到达地点后，如因故未完成交货，则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应妥善保管该货物，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保管费用。如因乙方未尽妥善保管义务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第三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纠纷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四条其他约定：

第五条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19**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做好方洲村组级道路养护工作，确保乡村公路畅通。甲方将管辖范围内组级道路养护工程委托乙方承包日常养护，经双方协商，共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道路养护承包范围：

二、承包经费：

按照《太湖县农村公路养护与管理方法（试行）》、《太湖县农村公路养护与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和《评分细则》标准进行考核，考核合格的，组级按 元/年/千米支付养护经费；被评为不合格的，可以扣除标准养护经费的20%—————50%；对于经常不养护，造成严重后果或受到上级通报批评的，不发养护经费，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三、承包时间：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

四、养护经费拨付：

乙方养护质量按县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甲方检查评定，根据考核结果按月计酬，累加后分为半年度和年度二次付清养护补助经费。

五、养护质量的检查和评定

养护质量的检查和评定，甲方按照《太湖县农村公路养护与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和《评分细则》标准，每月进行不定期检查、半年度、年终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定期检查，按考核结果拨付承包款。

六、甲方职责

1、指导和协助乙方的养护工作，为提高乙方养护技术创造条件。

2、组织人员对承包者养护道路进行月度、季度、半年度、年度进行定期不定期检查。

3、协调乙方解决在养护工作中发生的纠纷。

4、拨付承包经费。

七、乙方职责

1、路面保持长年清洁、平整、无堆积物、行车顺适、外形无拥包，雨季无积水，无破损。若有毁损，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及时以坚实的砂石及碎石材料修复，确保质量。

2、路肩整洁、平整、无超过15CM长草，无堆积和种植，无路基缺口，路肩顺适，边坡坚固，稳定，无松散坍塌现象。

3、保持边沟排水畅通。及时养护排水设施和边沟，确保排水畅通，无堵塞和积水，无边沟的应逐步开挖完善。

4、因地制宜做好道路两旁行道树的绿化管护和栽植，确保行道树生长良好、美观、无病虫害。

5、及时清理塌方，发现重大塌方和水毁等险情时，应立即设立标志，设置路障等防范措施，确保行人和车辆安全，并及时上报塌方情况。

6、经常上路巡查及时阻止和举报在控制区内建筑、超载、挖掘和侵占道路等违法行为。

7、做好路面病害的防治及处理工作。

8、做好安全生产，上路作业必须穿安全标志服，戴标志帽，严格遵守养护作业操作流程，确保人身安全；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负责。

9、遇有特殊情况时，要服从乡人民政府的统一调遣和指挥。

八、有下列情况发生时，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不履行合同义务，养护工作转让他人。

2、乙方工作不能使沿线群众满意的，受上级有关单位通报批评。

3、年度考核不合格。

4、因身体原因不能继续从事养护承包工作。

5、本合同与上级政策文件不相符的，按上级政策规定需要解除合同。

九、工作日和工作时间

养护承包人员每周每月必须安排足够时间进行养护。养护以路面平整、边沟排水畅通、路基无杂草、无堆积物、行车顺适、外形无拥包，雨季无积水为标准。对公路养护工作认真负责，每次检查考核达标的，年终给予一定的奖励。

十、严格遵守养护作业操作流程，确保人身安全。 乙方应严格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规定，严格按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在承包期内承包人的生产安全、人身安全、意外伤害处理等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一、养护工具、材料由乙方负责。

十二、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双方自签字之日起本合同即生效，合同期满合同自行终止。

甲方： （签字）

乙方： （签字）

年 月 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20**

乙方：

根据《^v^合同法》、《建筑法》以及现行有关规定，在平等、互利、自愿合作的前提下，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甲方将王家湾居民安置小区道路工程项目，以单包的形式承包给乙方，为了保证甲、乙双方的利益，双方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管理：

乙方是甲方所属的专业工种人员，所有人员的日常工作都是在公司的统一管理下进行的，为加快工程进度，保证工程质量，发挥分项专业工种的管理作用，乙方在合同及协议规定的范围内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一切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项目管理制度附后)。

二、工程的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x居民安置小区道路工程

施工地点：x居民安置小区

三、承包的形式：

为保证甲、乙双方的共同利益，本工程由乙方实行合同内容全部承包，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达到质量、进度要求。

四、工程承包的具体内容：

1、道路工程整平及碾压;

2、道路工程按设计宽度，10㎝碎石基层，20㎝厚c30砼面层;

3、道路边雨水管、污水管及检查井土方开挖;

4、检查井每隔12米各砌筑一个雨水检查井和一个污水检查井;

5、道路边雨水管dn300，污水管dn400，预制钢筋砼管道安装;

6、道路施工后养护由乙方负责，道路伸缩切缝由甲方负责;

7、人行道平整(不含垫层、面砖);

8、其它未列项目如实际发生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五、工程价款：元(肆拾万零陆仟元整)。

六、施工工期

乙方同甲方订立施工协议后，应按照甲方的施工工期，严密组织施工，组织精干的施工人员及管理人员，确保工程按时完成，如因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完工，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

拟定开工时间为：根据项目部要求

拟定竣工时间为：按项目部规定

七、工程质量

1、该工程的质量等级为合格。

2、乙方应精心组织施工，精心管理，采取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确保合同规定的工程质量等级，甲方有权随时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对达不到质量标准的部位提出整改意见，必要时可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乙方应积极配合，如工程质量连续出现不达标的情况，以及靠整改来达到质量等级的，甲方有权收回承包权，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后果由乙方承担。

八、施工安全

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施工，同甲方签订专门安全合同，并落实到每个人，乙方对所有上岗的工人必须进行安全教育和施工安全交底，杜绝一切安全事故，如果乙方在安全管理工作中出现疏忽，不听甲方安全管理，造成安全事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甲方负责给乙方施工人员配备安全用品(安全合同附后)。包括安全帽(费用乙方自负)

九、文明施工管理

文明施工管理是体现一个公司综合管理能力的标志，文明施工管理工作的好坏，直接影响公司的形象，乙方应按照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做到工完、场清、料尽，施工现场文明整洁，保证达到文明样板工地。

十、计划生育管理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计划生育管理的有关规定，对施工人员进行计划生育管理，所有施工的工人，必须持有关当地计生部门的《流动人口计生证》，对不符合计划生育规定的人员不得使用，并接受有关部门的检查，对乙方不按规定使用未办计划生育证人员，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一、治安管理

乙方对施工人员必须进行治安教育，对施工人员的身份证进行审查，并将复印件每人一份报甲方备查，对来历不明犯罪嫌疑的人员不得使用，并接受当地^v^门的检查，如乙方人员未按要求进行管理，或在施工过程中打架斗殴所出现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

十二、工程款结算办法

1、按预算造价签订合同总价包干形式。

2、预算总价未计价按现场签证办理调价计入结算总价中。

十三、工程款的支付办法

乙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一次性结清，中途不付任何费用。

十四、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应对乙方进行施工技术交底、管理交底。

2、甲方应履行合同中的条款。

3、甲方随时有权按合同规定对乙方进行监督、检查。

十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遵守合同条款。

2、乙方应按合同规定进行管理。

3、乙方有权对甲方提出建议。

4、甲方如不遵守合同，乙方有权上诉。

十六、其它规定

如因乙方原因中途退场，或不履行合同，甲方不给乙方结算工程款，一切由乙方承担。在施工过程中，为了达到管理的方便、及时有效，乙方第一责任人必须住在施工现场。

十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生效，工程完工，尾款付清后自行失效。

十八、其它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

十九、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请利川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贵州公路合同范本21**

甲方（托运方）：湖北回天胶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运方）：

甲方委托乙方运输回天系列货物，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性质、重量、数量、价值及包装标准：以甲方发货单为据。

二、货物的起运和到达地：以甲方发货单为据。

三、收货人名称和详细地址：以甲方发货单为据。

四、运输质量和安全要求：乙方根据甲方托运的货物，提供合适的运输车辆，以公路运输方式将甲方货物按时完整的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交接货物并办理相关手续。

五、货物交接手续：乙方在甲方指定地点接收货物，甲乙双方在货物发货单上签字后，货物即交付给乙方，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并将“发货单”交给甲方指定货物接收人签字或盖章后，交接货物。将其中回执联或货物收条带回交给甲方，至此本次货物运输任务完成。

六、运输期限：2-5天。

七、运费范围和结算标准：见附件

八、运费结算方式：见回单结算。

九、双方责任：

1、货物在承运责任期间，发生丢失、短少、污染、损坏，乙方按照甲方出厂价格进行金额赔偿。

2、乙方未按约定的时间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或将货物错运，错交收货人，致使货物未能如期到达时，乙方应将货物无偿的运到甲方的指定地点交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错运造成货物丢失，按九条1款进行赔偿。

3、在下述情况下，乙方不负责赔偿责任：A错报、匿报货物重量、规格、性质、数量；B货物包装质量不符合标准，包装容器不良；C货物的自然损耗和性质的变化。如果因上述情况给乙方带来损失，则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但乙方在接收货物之前需对A、B两条中的状况提出质疑，否则视同乙方认可。

4、货物在承运期间如遇到不可抗力（如堵车、大雾天气等自然灾害）造成乙方不能按期交货时，乙方应通知甲方，经双方协商，可将交货时间最多顺延两天，如乙方出现上述情况未通知甲方，则应承担违约责任。按协议交货承诺期延期的，三天以内按100元/天赔偿甲方违约金，三天以上的超过三天按300元/天赔偿甲方违约金。

5、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在货到目的地后及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不能滞留。

6、乙方应在货送达后一个月内将客户签字的发货单返回交甲方商务部，凭回执单即可按清单中送货数量及协议价格标准开具增值税发票随时结算运费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